

广西壮族自治区 公路发展中心文件

桂路县乡发〔2020〕325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路发展中心关于 2020 年度 全区农村公路年终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市交通运输局：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农村公路建设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全区农村公路年终检查工作的通知》（桂交农路办发〔2020〕14 号）精神，我中心联合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建设管理处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至 13 日开展了 2020 年度全区农村公路年终检查工作，现将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总体建设情况

1.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完成情况

2020 年农村公路在建项目 11419 项，计划总投资 4318224 万元，建设里程 9860 公里，桥梁 26931 延米，安防处治隐患里程 28166 公里。截至 12 月底，完成投资 173.03 亿元，全面完成年度投资目标任务 156.8 亿元；开工项目 11356 个，开工率 99.45%，完工项目 10952 个，完工率 95.91%。全区完成新改建里程 5438 公里，完成安全隐患处治 28031 公里，完成危桥改造 358 座。我区提前 1 个月全面完成年度交通扶贫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同时超额完成交通运输部下达的 2020 年交通扶贫建设农村公路各项目目标任务。

2. “十三五”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公路“十三五”发展规划》精神，2016—2020 年，全区农村公路完成投资 460.32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53%；完成建制村优选通达路线窄路基、路面拓宽改造 10353 公里，完成目标任务的 305%；完成县乡路网完善工程 3869 公里，完成目标任务的 129%；完成农村公路连通工程建设 10109 公里，完成目标任务的 101%；完成县乡道安全隐患处理 20608 公里，县、乡道安全隐患治理率达 115%；完成危桥改造 672 座，完成目标任务的 224%，我区大幅度超额完成“十三五”规划农村公路建设目标任务。同时提前 1 个月全面完成向自治区党委、政

府承诺的“十三五”《脱贫攻坚责任书》目标任务，还超额完成《“十三五”部省共建协议》农村公路交通扶贫目标任务。

（二）农村公路养护情况

目前我区农村公路总里程约 10.21 万公里，农村公路列养率达 100%，2020 年农村公路 MQI 平均中等以上路率达 78.24%，其中县、乡、村道中等以上路率分别为 84.96%、79.69%、75.68%，路况水平保持稳步增长。

（三）抽检情况

通过查看实体、查阅资料及座谈交流等方式，本次抽检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61 个，其中县乡道联网路项目 23 个，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26 个，危桥改造 11 个，窄路加宽项目 1 个。抽检项目基本建设程序能按照相关要求、各项批复手续较为齐全；施工作业现场基本符合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确保工程建设质量。未发现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受检单位绝大部分内业资料整理规范有序。

二、好的经验和做法

（一）部分县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四好农村路”建设，积极争创“四好农村路”自治区示范县，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兴宁区、江南区、柳江区、港口区、长洲区、平桂区、东兰县、博白县等 8 个县（区）荣获 2020 年“四好农村路”自治区示范县荣誉称号。

（二）南宁、梧州、防城港、玉林、百色、贵港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成功推动当地政府印发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

革实施方案，为农村公路养护体制改革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强有力的基础。其他市正加强沟通和协调，积极推进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尽早出台。桂林市、贺州市，兴宁区、柳城县、恭城县、武宣县作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试点单位，积极制定实施方案，明确任务目标、落实责任分工、强化保障措施，有力推进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工作落地实施。

（三）柳州、贺州、百色市政府印发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全面构建农村公路市、县、乡、村四级路长制组织体系。同时贺州市将遥感技术与“路长制”结合，通过信息化平台实现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监督反馈等闭环管理，促进农村公路监管网格化、信息化。凤山县、平南县、武宣县、兴宁区、柳南区、柳江区、柳城县、鹿寨县、融安县、三江侗族自治县等县分级设立路长，实现了“一路一长”。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地方政府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农村公路工作责任主体为县级人民政府。但部分地方政府责任没有完全压实，交通运输部门“单打独斗”问题仍然存在，加上基层工作人员严重不足，现实中存在较多体制障碍、机制梗阻等影响，没有形成“四好农村路”建设上下联动、统筹协调、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是农村公路管养长效机制有待健全。农村公路还没有完全从注重“建设为主”向“建管养运”协调发展转变，部分地区仍然存在农村公路养护不到位问题，“以建代养”“弃养待建”仍时

有发生。“路长制”还没有得到大范围推广普及。农村公路养护资金投入不足，农村公路信息化水平不高，信用评价体系尚不健全，人民群众参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的主动性、积极性还不高。

三是农村公路融合发展水平还有待提升。在服务农村地区产业发展方面，部分乡镇和 3A 级以上旅游景点尚未全部通达三级及以上公路，部分乡村旅游点、特色小镇道路等级偏低、路面状况不佳，不能满足实际发展需求。部分地区农村公路建设与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等未能同步实施，整体效益有待增强。

四是部分项目总体建设进度相对较慢。部分县区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组织管理能力不强，项目建设推进缓慢，农村公路项目的建设资金没有及时消化，导致资金沉淀。农村公路年度投资任务欠佳的市为钦州市（73.4%）、河池市（85%）、百色市（86.1%）、梧州市（98.4%）。

五是部分单位不重视信息报送工作。统计报表等信息未按格式要求及未按时报送；对县级上报的报表等信息未进行审核、汇总等就直接上报，甚至存在多处错误。不积极向《广西农村公路简报》投稿，投稿工作不理想的市为北海市、防城港市、贵港市。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强化农村公路建设和质量管理。一是要统筹推进农村公路项目建设进度，对已形成实物工作量或已完工项目，完善支付手续，尽快办理结算，加快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支出进度，

避免资金沉淀。二是按照《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办法》《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要求，持续推进品质工程建设，实行精细化管理。三是要加强工程质量监督检查，落实建设主体责任，压实工程质量责任落实，强化项目监管能力，不断提高农村公路质量耐久性，提高农村公路建设质量。

（二）加强农村公路保通保畅工作。一是要周密部署，提前做好公路基础设施日常巡查、检查工作，加强公路养护，及时修复公路病害，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二是要根据辖区路况、交通量、车辆构成、气象等特点，提前制定冬季公路保通抢通工作方案，科学配置应急队伍、物资和设备。三是灾情发生后，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快速响应、妥善应对、高效处置，全力保障公路的安全畅通，以良好的路况迎接春运。

（三）强化农村公路安全生产工作。针对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突出问题，加强工程建设、山区道路等检查，加强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责任措施，坚决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大力开展“红线行动”，强化冬季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落实桥梁隧道施工、高边坡和临崖临水作业等复杂条件下安全防护措施，严禁违章作业和不顾安全赶抢工期。要切实做好极端天气下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严防大风、暴雨、冰雪等可能对施工作业现场造成危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深化管养体制改革工作。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加

大保障力度，创新工作方式，整合各方资源，围绕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要求，落实改革实施方案，积极探索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做法和经验，切实发挥好改革试点地区的典型带动作用。落实养护工程资金保障政策，2021年起，落实国家对省、市、县三级公共财政资金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标准的要求，县、乡、村道公共财政用于日常养护定额标准每年每公里分别不低于10000元、5000元、3000元。全面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建立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奖惩有力的路长管理制度，推动路长制各项工作形成长效机制和常态化。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推行多元化管理养护模式、强化养护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加强安全和信用管理、强化政策法规和队伍建设，促进农村公路养护常态化、规范化。

（五）科学谋划好2021年及“十四五”的农村公路工作。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2020年全国推动完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体系现场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好2020年全区“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暨“四建一通”工程建设现场会精神，打好“四建一通”建设工程收官之战，力争至2021年全面完成乡乡通二级或三级公路建设任务；打造一批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改善特色小镇、乡村旅游景点景区、产业园区和特色农业基地等交通运输条件；全面治理农村公路安全隐患，对农村公路安全隐患路段实施安防工程建设，加大力度改造农村公路四五类桥梁，提升农村公路安全防护水平；启动实施路面提升工程，改造农村公

路破损路段，提高整体路况水平。谋划好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输等各项工作，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请各单位根据通报指出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落实整改，并于2021年1月10日前将整改方案（含责任单位或部门、具体措施及整改时限等内容）报送我中心县乡公路管理科邮箱：XXGLGLK@163.com。



抄送：钦州市公路管理处，南宁、柳州、来宾、崇左市公路发展中心，贵港、河池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桂林、玉林市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梧州市公路建设养护和运输发展中心，北海市公路发展服务中心，百色市地方公路发展中心，贺州市交通建设发展中心，防城港市交通运输发展促进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路发展中心办公室

2020年12月29日印发
